嘉实如意宝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6月10日

送出日期：2021年6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	**基金代码**	000113
下属基金简称	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0115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6月4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年开放一次
基金经理	王立芹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11月9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年11月1日
其他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基金管理人在履行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后，可以终止本基金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基金合同生效后，开放期期满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2、基金合同生效后，开放期期满时，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3、基金合同生效后，开放期期满时，基金前10大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总数超过基金总份额90%的。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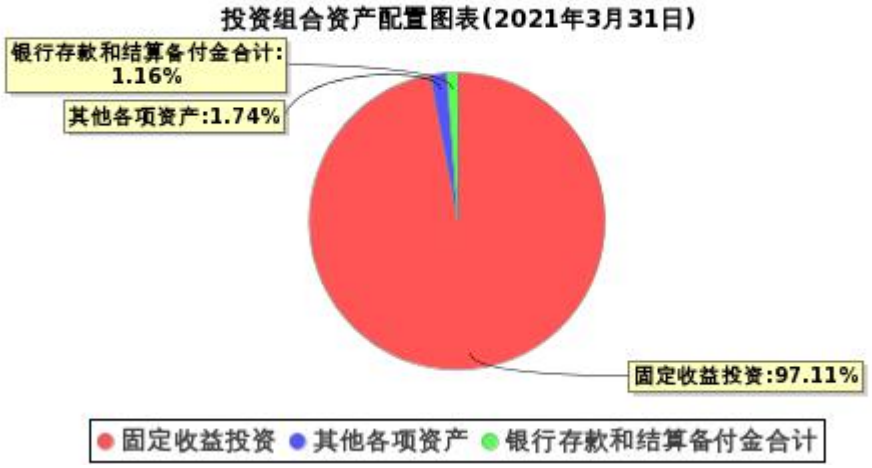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嘉实如意宝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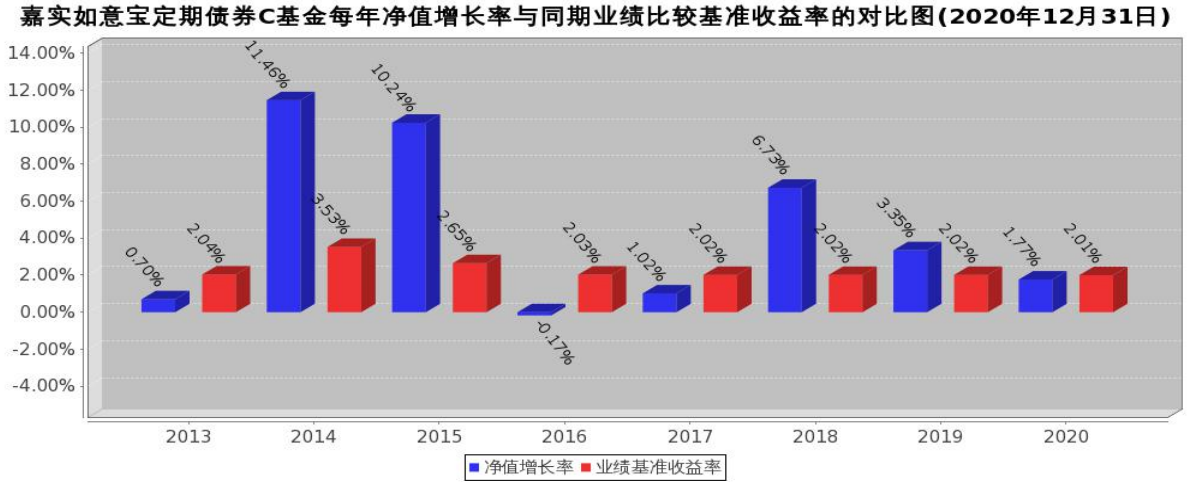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谋求本金稳妥和稳定收益，在此基础上力争较高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国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本基金可持有因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对因此持有的权证，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30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除每个开放期的前3个月和后3个月以及开放期外，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开放期内，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追求本金安全的风险控制目标和收益稳定递增的产品运作风格，定期满足投资人的变现需求。本基金运用“嘉实下行风险波动模型”控制组合较低波动幅度。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深刻的基本面研究、严谨的债券分析与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研究与“自下而上”的微观分析，挖掘风险收益优化、满足组合收益和流动性要求的投资机会，确定和调整基金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和信用类固定收益类证券之间的配置比例，力争持续稳定的收益，并择机少量投资可转债，谋求增强收益。 具体包括：资产配置策略、组合风险控制措施、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其他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0.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 天	1.5%
	7 天≤N<30 天	0.1%
	N≥30 天	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
托管费	0.2%
销售服务费	0.4%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上市费和年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首先，在本基金的封闭期，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再有，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的中小企业以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不能公开交易，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

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相关信用债（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2、基金管理过程中共有的风险

具体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风险和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jsfund.cn；客服电话：400-600-8800。

1、《嘉实如意宝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嘉实如意宝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嘉实如意宝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了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信息。